

逢甲大學 澳洲新南威爾斯大學設計雙學士學位學程 必選修科目表(114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)

[illegible]

逢甲大學 澳洲新南威爾斯大學設計雙學士學位學程 必選修科目表(114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)

科目名稱	一		科目名稱	二		科目名稱	三		科目名稱	四		科目名稱	五	
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

(1)畢業學分：【128】學分

(2)本系必修：【60】學分

(3)本系選修：至少【15】學分

(4)外系選修：至少【0】學分

(5)通識基礎課程：【0】學分

(6)通識選修課程：【0】學分

說明：

一、本學程畢業學分最低為128學分。必修課程為60學分。

二、一年級下學期兩門選修課學生必須修習至少一門且通過。二年級上學期6門選修課共分為三個模組課，詳列如下，學生在逢甲修業期間，須從下列3個模組課中選擇2個模組課修讀並全數通過。

(1) 模組課一：「設計與材料」需搭配「設計與材料實作」修讀。

(2) 模組課二：「3D物件與虛擬環境」需搭配「3D物件與虛擬環境實作」修讀。

(3) 模組課三：「電影藝術」需搭配「電影藝術實作」修讀。

三、必、選修科目以本學程開設課程為主，如有情況特殊者，應填寫「逢甲大學國際科技與管理學院跨學程(重)選修課程申請表」，經授課教師與學院簽核過後方可修習。

四、本學程學生可選修國防科技及體育課程，惟皆不計入畢業學分。

五、學生在逢甲大學的兩年期間，須通過下列門檻：

(1) 累計學業成績達GPA 2.9以上；

(2) 英語檢定成績達托福iBT總分90（聽：至少22、說：至少22、讀：至少22、寫：至少23）、或雅思總分6.5（各部份不低於6.0）；方能出國前往澳洲新南威爾斯大學繼續高年級學習。

六、學生須前往澳洲新南威爾斯大學取得Bachelor of Design (Integrated Design)，方能獲頒逢甲大學學位。

七、符合逢甲大學與澳洲新南威爾斯大學兩校畢業規範的學生，將獲頒下列雙學士學位：

(1) 逢甲大學設計學士

(2) University of New South Wales Bachelor of Design (Integrated Design)

d_s36_wp360390_5_1